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院務會議紀錄

開會日期：97 年 6 月 26 日（四）中午 12：10
開會地點：求真樓 4 樓第 3 會議室(K404)
會議主持人：許天維院長
會議記錄：趙佑軒助理

一、主席致詞

二、宣讀上次會議（97 年 01 月 06 日）決議情形

案由一：

擬訂定本院「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教師評鑑要點」、教師評鑑教學成績配分表、教師評鑑研究成績配分表、教師評鑑輔導與服務成績配分表，請討論。

決議：

- 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教師評鑑要點」、「教師評鑑教學成績配分表」、「教師評鑑研究成績配分表」、「教師評鑑服務與輔導成績配分表」，經修正後通過。修正後之版本，送請院務會議代表確認無誤後，簽呈校長核定。
- 二、本院應於下次校務會議中，提案修正本校教師評鑑辦法第六條規定，使受評教師可自行調配教學、研究、輔導及服務三項評審項目之百分比。
- 三、本院教師對於本院教師評鑑實施要點若有任何建議，歡迎擲寄本院信箱，將於彙整後提案下次會議當中討論。
- 四、本院將於「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教師評鑑實施要點」通過並簽呈校長核定後，實施教師評鑑預評作業（不納入正式評分），以協助本院教師更加瞭解教師評鑑實施程序。

執行情形：已續送教務處，提案校發會審議。

案由二：請討論有關提升教師評鑑通過率的相關配套措施，提請討論。

決議：由本院辦公室彙整系所教師意見後，再寄送給系所教師傳閱。

執行情形：

本院於 4 月 18 日完成顏佩如老師等 6 名教師正式評鑑，於 4 月 30 日完成學院所有教師之試評，今日將於議程中研討「本院教師評鑑要點」、教師評鑑教學成績配分表、教師評鑑研究成績配分表、教師評鑑輔導與服務成績配分表。

三、討論提案

案由一：

擬修訂本院「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教師評鑑要點」、教師評鑑教學成績配分表、教師評鑑研究成績配分表、教師評鑑輔導與服務成績配分表，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教師評鑑辦法第 6 條規定，各學院需參照本校教師評鑑辦法訂定評鑑要點，規定各級人員受評項目、計分標準、評鑑程序、評鑑結果處理方式等項目。
- 二、本院已於 97 年 1 月 16 日召開之院務會議中對於本院「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

院教師評鑑要點」之修訂進行討論，並已彙整各位師長之建議進行修改，敬請參閱修改後之版本，並惠予卓見。

- 三、本院於4月18日完成顏佩如老師等6名教師正式評鑑，均通過正式教師評鑑，於4月30日完成學院所有教師之試評，共54人參與試評，免評鑑教師有5人（教授1名、副教授3名、講師1名），延後評鑑1人（出國進修），統計各系所教師試評自評結果，通過38人，未通過有10人（副教授6名（未繳交資料2名）、助理教授1名、講師3名）。藉由試評之結果，本案將修訂本院「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教師評鑑要點」、教師評鑑教學成績配分表、教師評鑑研究成績配分表、教師評鑑輔導與服務成績配分表。
- 四、本校於97年6月4日(三)召開教師評鑑法規修訂會議，會議記錄請閱附件1。
- 五、本院教師評鑑要點請參閱附件2，教師評鑑教學成績配分表請參閱附件3，教師評鑑研究成績配分表請參閱附件4，教師評鑑輔導與服務成績配分表請參閱附件5，本校教師評鑑辦法請參閱附件6，本校教師評鑑作業程序請參閱附件7，本校教師評鑑流程圖請參閱附件8，三學院教學、研究、輔導與服務成績配分對照表請參閱附件9。

擬 辦：

本院將依照會議討論結果修訂「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教師評鑑要點」、教師評鑑教學成績配分表、教師評鑑研究成績配分表、教師評鑑服務與輔導成績配分表。

決 議：

經委員審議後，決議由本院先行彙整教師評鑑試評實行結果相關資料，轉發各系所，請各系所針對教師評鑑中法條規定進行研議，需修正與改進之處請各系所於各自系所務會議討論決議後，於院務會議中提出提案進行審議。

案 由 二：

本院擬推選97學年度本院課程委員會校外專家學者1名、業界代表1名、畢業生代表1名、學生代表1名，推薦本校課程委員會校外專家學者1名、業界代表1名、畢業生代表1名、學生代表1名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課程委員設置要點」(附件10)第2條辦理。
- 二、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課程委員設置辦法」(附件11)第4條辦理。

擬 辦：

依照投票結果聘請97學年度本院課程委員、本院課程委員。

決 議：經無記名投票結果：

一、本院課程委員會代表如下：

校外專家學者代表：清華大學通識教育中心王俊秀老師

畢業生代表：音象網路科技教材資源研發課翁榮欽先生

業界代表：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董事長楊榮川先生

學生代表：課程與教學研究所林雪芬同學

二、本院推薦校課程委員會代表如下：

校外專家學者代表：清華大學通識教育中心王俊秀老師

畢業生代表：音象網路科技教材資源研發課翁榮欽先生

業界代表：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董事長楊榮川先生
學生代表：體育學系陳勁輔同學

案由三：

本院於97年3月12日(三)召開96學年度第2次課程委員會議、97年4月25日(五)召開96學年度第3次課程委員會議，會議結果提報院務會議核備，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第3點規定：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應召開會議一次，並得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會議結果需提報院務會議核備。
- 二、本院於97年3月12日(三)召開本院課程委員會議，審議本院各系所97學年度大學部暨碩士班課程架構表以及對於本院課程改革相關事宜進行討論，會議記錄請參閱電子檔。
- 三、本院於97年4月25日(五)召開課程委員會議，審議本院管理學群各系所97學年度大學部暨碩士班課程架構表以及對於本院課程改革相關事宜進行討論，會議記錄請參閱電子檔。

擬辦：

請委員詳閱，若無問題，96學年度第2、3次課程委員會議記錄存檔備查。

決議：經委員審議後，96學年度第2、3次課程委員會議記錄存檔備查。

四、臨時動議

無

五、散會

97年6月26日下午2時00分